

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研究

李欣铭 刘艳平

(哈尔滨金融学院 法律系 黑龙江 哈尔滨 150000)

【摘要】国家各类法律随着我国社会经济高速发展,其地位与作用逐渐显现。和传统教学方式相比,课程思政属于一种新型教学理念,较为重视学生思想品德的熏陶与培养。由于高校法学教育目标是给国家法治建设事业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,所以,在法学专业范围内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是十分必要的。开展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学改革,可结合法学专业课程教学内容,完善思想政治教育素材,促使法学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有效融合,给学生树立正确的入权观与法治观^[1]。所以,笔者就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进行深入探讨,提出合理的改革措施。

【关键词】课程思政; 法学专业; 教学改革

以往法学教育的首要任务是向学生传授法律基础知识,通过增设案例教学、实践性教学等环节,提升课堂教学质量。课程思政和传统教学方式相比,其是将思想政治理论知识融入法学教学课堂,是一种以培养学生良好思想品德为目标的新教学理念,不仅要求教师具备良好的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,还应结合法学专业中相关的思想政治教育教学资源,以言传身教方式,完成高校教书育人的教学目标。课程思政是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一个重要内容,要求学生在法学专业课堂上,不光要积极学习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,还应学习思想政治教育知识,给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、法治观及入权观。

一、课程思政概念

课程思政是指在非思政课程内容中渗透思想政治理论知识,从而达到高校思政育人的教学目的。高校法学专业是给我们输送高素质法治人才的一个重要基地,主要培养检察官、法官、律师等法律从业者。为追求公平、正义等理念,法律从业者除要全面掌握法律基础知识外,还应具备高尚的道德情操。所以,高校法学教育不光要重视培养学生的法学基础知识,还应重视培养学生的道德品质。因此,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应将法学专业课程与思政课程相统一,发挥两者之间的协同效应,既完成法律知识传授,又实现价值引领,从而给社会培养出德法兼修的高素质法治人才。

二、课程思政在法学专业教学的改革路径

在法学专业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,切忌一蹴而就,应始终遵循循序渐进原则,主要从组织教师参加思政知识培训、明确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学范围、挖掘法学专业中涉及的思政教育资源三方面入手。

组织法学专业教师参加思政知识培训

课程思政是以思想政治教育与专业课程教学相融合为教学实质的,通过落实课程思政理念,推进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育改革。为丰富高校法学教师的思想政治理论知识,高校应邀请思想政治理论专家开展思想政治理论讲座,要求各法学教师积极参加,通过共享资源、增加学术交流等方式,增加法学教师与思政教师之间互动。此外,法学院在聘任教师时,应将思想政治理论知识纳入考察范围,要求教师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理论知识。另外,将思想政治理论知识内容纳入到在岗法学教师的年终考核范畴,从而给法学院培养出一批专业教师团队。当法学教师丰富了自身思想政治理论知识,了解了思想政治精髓,才能在法学教育教学课堂上,充分融入思想政治理论知识,确保课程思政改革稳步推进于法学专业^[2]。为培育法学专业入才,应制定合理的专业入才培养计划,使法学教师在课堂完成教书育人的教学目标。

明确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学范围

由教育部颁布的《法学学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参考框架》中要求可知,法学专业至少涉及15门核心课程。此外,

各高校法学院还开设了通识课、实践课及选修课等,这就导致课程思政教学改革难以短时间内迅速开展,需结合课程思政自身层次,分批、分期逐步推进。在法学专业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,最初应从宪法学、法理学、法律职业伦理等课程入手,通过总结相关教学经验,再朝其他课程逐步推广。所以,高校法学院为促进专业入才培养,应将课程思政理念全面贯彻于法学专业课程,针对法学专业中的专业课、通识课、实践课等课程,给学生设立课程思政德育目标、教学方法与检验要求;同时,课堂教学评价标准也要引入课程思政内容。

挖掘法学专业中涉及的思政教育资源

由于思政教育资源广泛存在于法学专业课程内容当中,充分挖掘法学课程中涉及的思想教育资源,对完善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具有重要意义。将思想政治理论知识渗透在法学专业课程时,应促进两者有机融合,切忌生搬硬套。例如,教师在进行法理学教学时,可从法律道德、法律文化及法治理想信念等方面,挖掘思政教学元素,借助社会主义法治、马克思主义法学等理论,使学生对法律阶级性特征产生深刻认知,对西方法学思想产生理性认知,能够全面了解我国社会主义法治进程,从而逐步提升学生的理论自信心。再如,教师在开展宪法学教学时,为挖掘思政教学元素,教师可从新中国宪法法治、宪法政治性特点等方面入手,积极引导入才树立宪法信仰,通过学习宪法、维护宪法,弘扬自身法治精神。由于思政教育资源广泛存在于法学专业课程当中,教师在开展法学教学活动时,除重视法学概念、法律法规等方面解读外,还应深入挖掘法学知识背后的思政教育元素,既让学生感受到法学专业内在精神,又能充分了解思政理论价值。

三、结束语

综上所述,在法学专业范畴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,不仅需要统筹安排,还需逐步推进,同时,还应结合法学专业课程内容,融入课程思政教学理念,探索出一种全新的教学模式,给社会培养出更多高素质的法学专业入才。

参考文献:

- [1] 陈楚庭. 法学专业“课程思政”教学改革探析[J]. 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, 2020(16): 51-53.
- [2] 王炜. 论高校法学专业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的推进方案[J]. 教育教学论坛, 2020(33): 73-74.

基金项目: 本文系2021年黑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党史专项研究课题《党史教育融入法学课程思政路径研究》成果,课题编号: GJF1421014。

作者简介: 李欣铭(1983年10月),女,汉,北京人,黑龙江大学研究生学院2009级硕士研究生,哈尔滨金融学院副教授,主要研究方向为法学。刘艳平(1979年7月),女,蒙古,内蒙古人,黑龙江大学研究生学院2019级博士研究生,哈尔滨金融学院讲师,主要研究方向为法学。